

以下婴儿配方奶指示的重要性

- 在调制婴儿配方奶之前彻底地用肥皂和水洗净您的手。
- 按照提供保健服务者对混合配方的指示。(偶尔情况下,一个早产婴儿需要更多的卡路里,母亲也许已被告知准备能提供这些额外卡路里的配方奶的方法)。
- 如果您的提供保健服务者不提供指导,请按照配方奶制造商的指示调制和稀释配方奶。制造商指示打印在配方奶的罐装标签上。
- 请务必使用您配方奶品牌所提供的勺子。
- 请不要使用任何其它配方奶附带的勺子。
- 一旦调制好,婴儿配方奶可能会很快变质。要么立刻喂给婴孩要么立刻盖瓶并且在华氏 35-40 度(摄氏 2-4 度)下冷藏,冷藏期不要超过 24 小时。
- 不要使用在室温下超过 2 小时的调制好的配方奶。
- 不要冷冻调制好的配方奶。
- 开始喂服后,不要冷藏奶瓶。您必须在一小时内调制配方奶不然就将其丢弃。
- 在室温下存储罐装粉状配方奶。
- 罐子打开后,请盖紧它,在干燥处储存,并在 1 个月内使用完。
- 不要冷冻粉状配方奶。避免高温。
- 在罐底注明的有效期内使用未打开的配方奶。

对于婴儿配方奶不正确的稀释

如果您没有正确的调配婴儿配方奶,可能会造成以下问题。

- 不正确的配方调配能造成您的婴儿患病并且/或者可能使您的婴儿不能正常发育。
- 如果您在调制配方时放入过多的水,您的婴儿将不能得到成长所需的所有营养。婴儿也将得到多于她/他小身体所需的水。
- 如果您在瓶内使用太多的液体或粉状配方奶,它可能会伤害您婴儿的肾和/或大脑。

喝太多的水可能导致水中毒的状况。婴儿可能因为喝太多水稀释过的婴儿配方奶而得水中毒。这种状况大多出现在 6 个月以下的婴儿当中。如有问题,请与咨询您的 WIC 营养师。



参考

1. 婴儿的营养及喂养: WIC和CSF项目中的使用入门
http://www.nal.usda.gov/wicworks/Topics/Infant_Feeding_Guide.html
2. 调制, 存储并使用指导
<http://www.meadjohnson.com/>
3. 不正确稀释配方奶 (AK 49-USDA 415)
<http://www.hss.state.ak.us/>

密苏里州健康和老年服务部
WIC 和营养服务部
P.O. Box 570
Jefferson City, MO 65102-0570
573-751-6204
www.dhss.mo.gov/wic

